

##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3樓  
承辦人：聘用社工員 唐旻琪  
電話：03-3322101#6407  
電子信箱：10044176@mail.ty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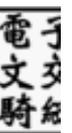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桃社助字第1100014476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200J\_1100014476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200J\_1100014476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委託辦理「110年度自立脫貧服務計畫」，詳如說明，請協助宣傳及轉知所屬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15之1條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內容係以家庭生態為核心，服務對象為一戶兩代共同參與，內容含家長支持分享聚會、青少年成長團體/圓夢計畫、親子協力活動、家戶技(才)能獎勵金及儲蓄獎勵金等，期盼協助弱勢家戶脫貧自立。
- 三、為促使有意願參與本計畫之家戶瞭解服務內容，本局委託伊甸基金會舉辦說明會，資料如下：
  - (一)招募對象：本市列冊低收、中低收及經濟弱勢家戶。(需包含一位25歲以下就讀高中(職)以上至大學在學學生，及一位共同生活照顧者)。
  - (二)時間：110年3月6日(六)，上午8時30分至11時。
  - (三)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環中東路二段96號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採網路報名(<https://forms.gle>



/61k6QVXR5VFvQCav9)，額滿為止。

(五)歡迎推薦符合資格家戶參加，如有意願報名說明會，或有任何疑問請逕洽伊甸基金會胡社工或林社工(電話：03-4370116分機13或15、傳真：03-4370097)。

#### 四、檢附招募說明會簡章、活動手冊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中原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防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私立方曙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私立新興高級中學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私立永平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社會工作科）（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身心障礙福利科）（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兒童及少年福利科）（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（婦女福利及綜合企劃科）（含附件）

2021/02/18  
15:05:33  
交換文

